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拨付湛江110千伏宁海（覃斗）变电站项目土地回收
补偿款

评价年度：2023年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雷州市土地储备管理中心

填报日期：2024.8.13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为建设好湛江 110 千伏宁海(覃斗)变电站项目，从而缓解覃斗、英利镇的供电压力，提高供电质量和供电可靠性，助力当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2023 年 5 月 24 日，我中心与中林集团雷州林业局有限公司签订了《收回土地协议书》(雷林国土(2023)009 号)，依法收回其位于该项目规划建设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13.740 亩。

我中心依据雷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公文处理表(办文编号：230281)向市财政局申请该笔款项并按《回收土地协议书》(雷林国土(2023)009 号)的有关要求拨付至中林集团雷州林业局有限公司指定账户。

(二) 评价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绩效目标设定为盘活我市土地资源，提高土地集约节约利用水平；切实做好我市重点项目用地保障工作及未来五年土地收储、供应计划。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自评对象是雷州市土地储备管理中心，范围是 2023 年财政拨付资金 50 万元(含 50 万元)以上的支出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四大方面，分别依据评价指标的评

分标准进行打分，我中心成立了绩效自评工作评价小组，小组成员有林望侠、郑淇方、叶咏杏。

三、绩效自评结果

自评分数为 93 分，等级为优。

四、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一) 资金投入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

评价年度预期投入为 157.6898 万元，预算安排为 157.6898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157.6898 万元；我中心无下属单位，不涉及资金分配及预算指标分配问题。

2. 资金执行情况。

共下达资金 157.6898 万元，实际支出 157.6898 万元。

3. 资金管理情况。

资金管理按《雷州市土地储备管理中心财务制度》执行。

(三)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收回土地面积（亩）预期目标值 13.74，实际完成值 13.74。

质量指标——资金到位率预期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

时效指标——资金拨付是否及时预期目标值是，实际完成值

是。

成本指标——财政投入比预期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促进社会和谐（是否明显）预期目标值是，实际完成值是。

社会效益指标——促进集约节约用地（是否明显）预期目标值是，实际完成值是。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接受补偿对象满意度预期目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 $\geq 90\%$ 。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六、改进意见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项目资金使用绩效的自评中发现，某些地方绩效目标设置不够明确、不够量化，主要原因是对预算绩效管理认识不充分，未能充分理解财政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充分理解财政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注重绩效目标、评价指标的关联性，依据部门职责和年度工作重点，更加科学合理地确定部门绩效目标和评价目标，注重各

项指标的可衡量性；合理安排绩效指标的数量。

七、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中心将对绩效自评中发现的问题认真分析、改正，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并严格按照相关工作要求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开。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收回雷州市汽车修配厂地块包干工作经费

评价年度：2023年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雷州市土地储备管理中心

填报日期：2024.8.13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为了加强土地节约集约管理，盘活我市土地资源，根据市政府第十七届 43 次常务会议要求，由我中心收回雷州市汽车修配厂地块国有土地使用权，纳入我市储备库，该地块内有关租户的附着物的清点及赔偿由我中心总价 350 万元(其中附着物赔偿款约 300 万元、清表迁坟搬迁费约 15 万元、企业改制工作经费 10 万元、高压线迁改费 15 万元、退还租金 10 万元)包干给市国资公司。

我中心依据市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3 年第 10 号）向市财政局申请该笔款项并按《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协议书》的有关要求拨付至雷州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指定账户。

(二) 评价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绩效目标设定为盘活我市土地资源，提高土地集约节约利用水平；切实做好我市重点项目用地保障工作及未来五年土地收储、供应计划。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自评对象是雷州市土地储备管理中心，范围是 2023 年财政拨付资金 50 万元（含 50 万元）以上的支出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四大方面，分别依据评价指标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我中心成立了绩效自评工作评价小组，小组成

员有林望侠、郑湛方、叶咏杏。

三、绩效自评结果

自评分数为 95 分，等级为优。

四、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一) 资金投入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

评价年度预期投入为 350 万元，预算安排为 35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350 万元；我中心无下属单位，不涉及资金分配及预算指标分配问题。

2. 资金执行情况。

共下达资金 350 万元，实际支出 350 万元。

3. 资金管理情况。

资金管理按《雷州市土地储备管理中心财务制度》执行。

(三)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收回土地面积（平方米）预期目标值 18766.2，实际完成值 18766.2。

质量指标——资金到位率预期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

时效指标——资金拨付是否及时预期目标值是，实际完成值是。

成本指标——财政投入比预期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促进社会和谐（是否明显）预期目标值是，实际完成值是。

社会效益指标——促进集约节约用地（是否明显）预期目标值是，实际完成值是。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接受补偿对象满意度预期目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 $\geq 90\%$ 。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六、改进意见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项目资金使用绩效的自评中发现，某些地方绩效目标设置不够明确、不够量化，主要原因是对预算绩效管理认识不充分，未能充分理解财政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充分理解财政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注重绩效目标、评价指标的关联性，依据部门职责和年度工作重点，更加科学合理地确定部门绩效目标和评价目标，注重各项指标的可衡量性；合理安排绩效指标的数量。

七、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中心将对绩效自评中发现的问题认真分析、改正，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并严格按照相关工作要求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项目单位:雷州市土地储备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按付湛江110千伏宁海(覃斗)变电站项目土地回收补偿款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说明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合计	100		100		100		100				93
决策 18	项目立项	4	论证决策	4	论证充分性	4	反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设立是否经过科学决策等规范程序。	1. 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得1分； 2.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得2分； 3. 按规定程序申请设立项目，得1分。 根据以上评价要点结合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经过集体会议协商且有文字材料；按相关规定程序申请设立项目	4	
		目标完整性	4	目标申报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是否按要求申报预算绩效目标。	按要求申报预算绩效目标得2分，未申报不得分。如属于未要求申报预算绩效目标项目，未申报预算绩效目标但设定了其他工作任务目标的得2分，且“目标设置”的其他指标对其他工作任务目标进行考核。	按要求申报预算绩效目标	2		
				完整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	绩效目标的各项要素填报是否完整规范、内容是否清晰明确，是否能反映财政支出的主要情况，是否对财政支出预期产出和效益进行充分、恰当的描述，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益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绩效目标的各项要素填报完整规范、内容清晰明确，能反映财政支出的主要情况，对财政支出预期产出和效益进行充分、恰当的描述	2		
	目标设置	8	目标科学性	4	合理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与项目实施的相关性。	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与预算资金规模是否匹配，绩效指标是否涵盖与业务相关的个性化、行业性的主要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指标值设置是否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	绩效目标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与预算资金规模匹配，绩效指标涵盖与业务相关的个性化、行业性的主要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指标值设置合乎客观实际	2	
					可衡量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	是否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是否细化和量化，难以量化的，定性描述是否充分、具体，指标值是否可比较或可评定，据此核定分数。	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能细化和量化，难以量化的，定性描述充分、具体，指标值可比较或可评定	2	
	预算编制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是否存在较大幅度预算调整/调剂或预算差过大情况，分值3分，其中关于预算调整或调剂：非统一政策原因发生的预算调整或调剂比例大于0小于10%的扣0.5分，10%（含）—20%的扣1分，20%（含）—50%扣2分，50%及以上的扣3分； 2. 是否按要求做实做细项目库，1分； 根据以上评价要点结合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不存在较大幅度预算调整/调剂或预算差过大情况	3.5		

		资金投入	6	资金分配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 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 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依据是否充分, 1分; 2. 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 与项目单位或补助对象实际是否相适应, 是否有助于绩效目标的实现, 1分; 根据以上评价要点结合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预算资金分配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 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依据充分; 资金分配额度合理, 与项目单位或补助对象实际相适应, 有助于绩效目标的实现	2
过程 22	资金管理 14	资金到位	5	资金到位率	3	反映项目资金的到位比率和到位及时性。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 实际到位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主要依据“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3分)”计算得分。同时综合考虑资金紧张、工作进度, 以及项目单位是否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资金到位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属主管部门原因、原因不明或所附依据及文字说明不充分的不得随意调整。	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主要依据“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2分)”计算得分。同时综合考虑资金紧张、工作进度, 以及项目单位是否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资金到位及时性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属主管部门原因、原因不明或所附依据及文字说明不充分的不得随意调整。	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100%	2	
		资金支付	5	预算执行率 (截止2023年12月31日)	5	反映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 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00%。 实际支出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依据评价资金截止2023年12月31日的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计算得分。注: 项目资金无结转2023年支付的, 该指标不考核, 按5分计算得分。	预算执行率=100%	5	
		资金使用规范性	4	支出规范性	4	反映资金支出和会计核算的规范性。		主要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 1. 预算执行的合规性2分, 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 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虚列支出, 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 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 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 直至扣到0分。 2.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 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 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 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 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 视具体情况扣分。	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	4	
		组织实施 8	实施程序	4	程序规范性	4	反映项目实施过程是否规范, 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下述各项要求未达到酌情扣分: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且合法、合规、完整, 1分; 2. 编制了完善的项目实施方案或资金使用计划, 项目调整履行报批手续, 1分; 3. 按相关的管理制度执行, 如组织设计、招投标、建设、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验收等, 2分;	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且合法、合规、完整; 按相关的管理制度执行	2	
				2	监管有效性	2	反映主管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对项目管理的有效性。	1.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 且执行情况良好得1分,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數。 2.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 如各业务主管部门按規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 得1分; 否则, 视情况扣分。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 且执行情况良好	1.5	
				2	绩效管理	2	反映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 自评材料报送时间0.5分。在规定时间内报送得0.5分, 超出报送时间不得分; 2. 自评材料质量1分。报送质量根据报送内容、盖章、装订情况评分; 3. 公开情况0.5分。在规定时间内公开得1分, 未公开或超出规定时间公开不得分。公开内容与报送内容有不符, 发现一处扣0.2分, 扣完0.5分为止。	在规定时间内报送; 报送内容进行盖章、装订	1.5	
	经济性 8	预算控制	5	预算控制	5	反映预算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 实际支出是否超过预算计划。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 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 得满分; 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 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 酌情扣分。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 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	5		
		成本控制	3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3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 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 项目实施的成本控制。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 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 项目实施的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 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 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 项目实施的成本属于合理范围	3		

产出	30	效率性	22	完成进度	22	(数量指标— 个性指标)	反映项目实际实施（完成）的有关数量指标。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具体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数量指标、时效指标及质量指标之间各分值应相对均衡（一般平均分数7分），同时具体各明细指标分数的设置应合理增加核心指标分数权重。其中项目出现安全事故的质量指标得0分。	已完成设置的数量指标	7
						(时效指标— 个性指标)			已完成设置的时效指标	7
						(质量指标— 个性指标)			已完成设置的质量指标	7
效益	30	效果性	25	经济效益	20	(个性指标)	根据项目性质，评价对象设置目标时选择的效益指标进行评分。可以为多项效益指标，也可以为单项效益指标。	根据评价对象选择效果性指标，相应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并合理增加核心指标分数权重。按照设定的个性化效益指标实际值与目标值比较评分。	已完成设置的社会指标	20
						(个性指标)				
						(个性指标)				
		可持续发展	5	(个性指标)	5	反映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持续发展的因素，以及项目实施对人、环境、资源是否带来可持续发展。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若未设置相关指标，也参考： 1. 项目实施的各项软硬件设施管理维护完好得3分； 2. 项目实施有利于经济社会生态的可持续发展，项目有后续的管理措施或机构人员得2分。 3. 若材料中未进行可持续发展分析，基本分为5分，再从项目本身考虑项目的可持续能力，从基本分扣除。	项目实施有利于经济社会生态的可持续发展	3	
						公平性	5	满意度	5	服务对象满意度为90% 4.5

说明：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名称（盖章）：雷州市土地储备管理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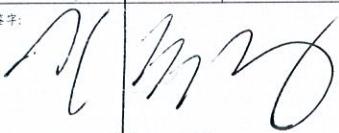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拨付湛江110千伏宁海（覃斗）变电站项目土地回收补偿款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157.6898
	主管部门	雷州市土地储备管理中心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含手机）		叶咏杏 (0759-8899891)	联系邮箱	lzt tcb@126.com	
	实施单位	雷州市土地储备管理中心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含手机）		叶咏杏 (0759-8899891)	联系邮箱	lzt tcb@126.com	
	实施文件依据	雷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公文处理表（办文编号：230281）						
支出主要内容	拨付湛江110千伏宁海（覃斗）变电站项目土地回收补偿款							
预算执行情况评价	项目当年预算	预算数	实际到位数	全年执行数	到位率	执行率	预算偏差原因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57.6898	157.6898	157.6898	100%	100%		
项目管理情况	立项情况（包含概算调整情况）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管理制度文件							
	验收情况	是否完工	完工时间	是否验收	验收时间			
评价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综述			实际完成情况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目标：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实现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目标1：盘活我市土地资源，提高土地集约节约利用水平； 目标2：切实做好我市重点项目用地保障工作及未来五年土地收储、供应计划。			目标1：盘活我市土地资源，提高土地集约节约利用水平； 目标2：切实做好我市重点项目用地保障工作及未来五年土地收储、供应计划。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名称	预期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目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收回土地面积（亩）	13.740	13.74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是否及时	是	是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比	100%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是否明显）	是	是				
		促进集约节约用地（是否明显）	是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补偿对象满意度	≥90%	≥90%				

绩效结果自我评价

总体评价情况：	优	良	中	低	差
项目（用款）单位情况：	优_1个	良_0个	中_0个	低_0个	差_0个
注	优 (90分以上)	良 (80分~89分)	中 (70分~79分)	低 (60分~69分)	差 (60分以下)

单位负责人签字：



 叶咏杏

填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0759-8899891

